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HONG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中国·新疆
XINJIANG CHINA

防伪条形码:



09912019080010744595

防伪编号: 09912019080010744595

报告文号: 新宏业会审字【2019】第224号

委托单位: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 2019-08-08

报备时间: 2019-08-21 18:37

被审单位所在地: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签名注册会计师: 袁华

夏玉萍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6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 18935998161

传 真: 0991-2323371

通 讯 地 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160号万国大厦19楼B座

电 子 邮 件: 634404799@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 0991-2849024

防伪查询网址: <http://zxwz.xjcz.gov.cn>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160 号万国文化大厦 1 栋 19 层
电话 :0991-2303775 传真 :0991-2323371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Xinjiang Hong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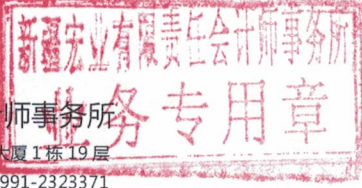
新宏业会审字【2019】第 224 号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地 址 (ADDRESS)：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160 号万国文化大厦 1 栋 19 层 1902 室

电 话 (TELEPHONE)：0991-2303775

传真 (FAX)：0991-2323371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新宏业会审字【2019】第 224 号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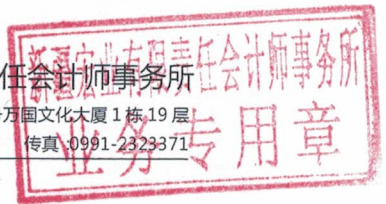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160号万国文化大厦1栋19层
电话:0991-2303775 传真:0991-2323371



(此页无正文)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 新疆 · 乌鲁木齐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玉萍



2019年8月8日



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吴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5		
货币资金	2	7,418,005.33	50,333,362.95	短期借款	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7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8		
应收账款	5	87,632,288.39	5,642,390.50	应付账款	39	13,381,686.75	25,007,878.40
预付款项	6	1,650,719.56	1,420,663.00	预收款项	40	23,634,885.64	307,882,523.94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1	9,083,963.29	15,648,199.33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2	5,140,580.68	586,018.43
其他应收款	9	23,434,850.53	10,618,087.97	应付利息	43		
存货	10	28,071,058.91	291,199,673.91	应付股利	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5	39,600,911.22	41,766,050.20
其他流动资产	12	2,777,391.57	29,837,055.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13			其他流动负债	47		
流动资产合计	14	150,984,314.29	389,051,234.13	流动负债合计	48	90,842,027.58	390,890,670.30
非流动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长期借款	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应付债券	51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应付款	52		
长期股权投资	19	352,268,954.89	352,265,972.28	专项应付款	53	800.00	500,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预计负债	54		
固定资产	21	103,180,416.38	107,624,21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在建工程	22	524,3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工程物资	23				57		
固定资产清理	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	800.00	500,8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负债合计	59	90,842,827.58	391,391,470.30
油气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	60		
无形资产	27	95,896.00	28,555.55	实收资本	61	200,000,000.00	7,360,400.00
开发支出	28			资本公积	62	264,050,195.04	447,629,229.84
商誉	29			减：库存股	63		
长期待摊费用	30			专项储备	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盈余公积	65	4,834,637.84	128,59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未分配利润	66	47,326,221.10	2,460,28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456,069,567.27	459,918,74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516,211,053.98	457,578,510.25
资产总计	34	607,053,881.56	848,969,98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	607,053,881.56	848,969,980.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9年1-6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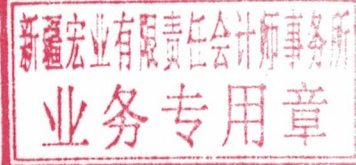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280,649,226.30	475,116,503.04
减：营业成本	2	271,349,074.68	446,285,575.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2,232.27	212,070.54
销售费用	4		3,480.00
管理费用	5	38,416,333.39	27,540,081.83
财务费用	6	-520,792.13	-80,078.69
资产减值损失	7		-15,985.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1,122,400.00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421,77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27,475,221.91	1,593,134.64
加：营业外收入	12	132,409,063.42	156,348.14
减：营业外支出	13	52,960,926.99	18,966.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51,972,914.52	1,730,516.14
减：所得税费用	16	4,912,450.00	444,602.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47,060,464.52	1,285,913.93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六、其他综合收益	2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	47,060,464.52	1,285,91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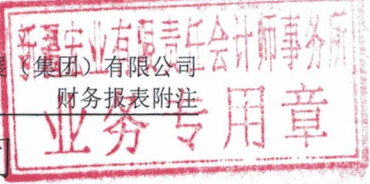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365.40	615,598,812.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90,316.74	389,653,96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86,682.14	1,005,252,78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10,758.66	712,908,737.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90,798.15	6,006,127.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690.36	1,383,60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211,454.58	234,663,37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04,701.75	954,961,84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18,019.61	50,290,93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1.99	2,2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1.99	2,2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4,197.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19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1.99	1,915,80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3,378.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3,37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3,378.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15,357.62	50,333,36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33,362.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8,005.33	50,333,362.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集团基本情况

1、工商注册情况：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由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取得双河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9007MA77WEWP70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杜平，注册地址位于新疆双河市89团彩虹路1号，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集团成立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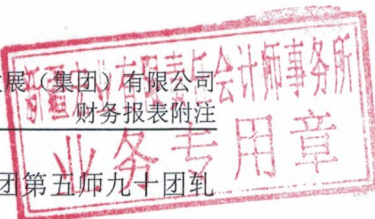
根据2017年11月24日第五师双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师市办发【2017】165号关于印发第五师双河市农业发展集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深入贯彻中发【2017】3号文件精神，落实兵团国有企业改革及团场综合改革各项要求，以推进农业集团化、市场化、现代化改革为主线，将国有涉农企业整合重组成立师市农业发展集团。

3、分公司的形成及基本情况

根据2019年1月14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双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博乐市北疆天鹅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1号）、《关于同意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2号），同意本公司对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博乐市北疆天鹅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人、财、物进行吸引合并，合并后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博乐市北疆天鹅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予以注销。

根据2019年1月25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双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16号），同意本公司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人、财、物进行吸引合并，合并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予以注销。

根据2018年12月31日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将国有资产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至权属企业的决定》（双博汇金董发【2018】2号）、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将国有资产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至所属企业的决定》（集团发【2018】



76号), 同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轧花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成为本公司分公司。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经营范围: 农副产品(籽棉、皮棉、短棉、棉籽)收购、加工、销售; 化肥、农膜、农业机械及配件、棉花加工设备及配件、棉花包装材料、钢材、收购及销售, 废旧资源回收及销售; 进出口贸易; 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房屋租赁、汽车、摩托车配件、建材; 干果、水果及其他农畜产品收购、销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公司董事会, 批准报出日为2019年8月8日。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自2018年3月23日至长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6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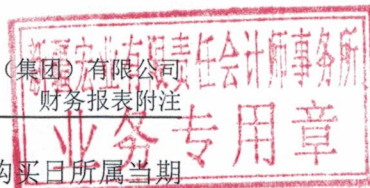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产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并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



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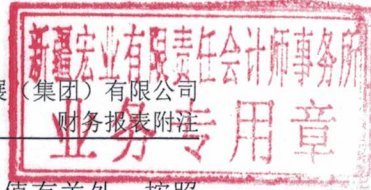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七）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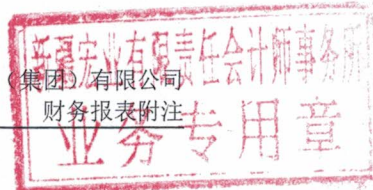
2、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及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逾期账龄5年以上及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以后，按其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价值已恢复，应将原确认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转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 别	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3	30	3.23%
机器设备	5	10	9.50%
运输设备	5	10	9.50%
电子设备	5	5	19%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的计价方法

(1) 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公司拥有或控制的商标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等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购入的无形资产成本，包括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接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及补价的金额作为实际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收到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补价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支付补价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及补价的金额作为实际成本。

(3)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满足确认条件的情况下作为无形资产，将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无形资产的成本，其余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的无形资产自取的当月起在其规定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不考虑其残值。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可收回金额的部分确认为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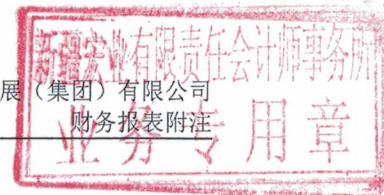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预期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十二)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1) 销售商品：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实现的确认应同时满足：

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备注
增值税	10%、9%、5%	应税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轧花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08）149号文，关于发布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农产品初加工范围包括棉花

初加工：通过轧花、剥绒等脱绒工序简单加工处理，制成的皮棉、短绒、棉籽。从事轧花、剥绒等业务，免征所得税。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基础及目的

（一）、编制合并报表范围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部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轧花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

（二）、合并报表审计目的

2019年2月23日中共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委员会向师市国资委印发《关于拟转让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请示》（双博汇金党【2019】1号），于2019年2月26日师市国资委印发《关于同意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75%国有股权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32号）。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7,418,005.33	50,333,362.95
合 计	7,418,005.33	50,333,362.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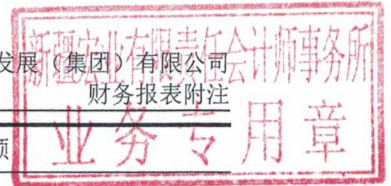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295,757.87		2,752,900.00	
1至3年	54,336,530.52		2,903,255.00	
合 计	87,632,288.39		5,656,155.00	13,764.5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4,336,530.52
新疆昊星棉麻有限公司	31,936,202.87
新疆昊星八十五棉业有限公司	883,965.0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新疆昊星八十二棉业有限公司	388,590.00
新疆昊星八十四棉业有限公司	87,000.00

(三)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00.00		1,420,663.00	
1 至 3 年	1,632,219.56			
合 计	1,650,719.56		1,420,663.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石河子开发区银彩棉业机械有限公司	1,380,000.00
新疆华盛资产评估与不动产估价有限公司	116,00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96,000.00
新疆华和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2,962.00
新疆兵团石油有限公司第五师分公司	17,257.56

(四)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378,495.60		476,942.00	
1 至 3 年	14,723,981.77		6,841,095.92	
3 年以上	332,373.16		3,302,434.76	
合 计	23,434,850.53		10,620,472.68	2,384.7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新疆北疆果蔬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4,150,000.00
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809,968.62
新疆昊星棉麻有限公司	86,512.50
肖斌	64,495.19
周禄军	49,384.12

(五) 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40,869.20			740,869.20
低值易耗品	54,620.69		54,620.69	
产成品(库存商品)	290,404,184.02	949,235.62	272,473,027.70	18,880,391.94
生产成本		702,997.70		702,997.70
制造费用		7,746,800.07		7,746,800.07
合计	291,199,673.91	9,399,033.39	272,527,648.39	28,071,058.91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	2,777,391.57	29,837,055.80
合 计	2,777,391.57	29,837,055.80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新疆昊星八十二棉业有限公司	11,326,225.28
新疆昊星八十三棉业有限公司	68,775,040.16
新疆昊星八十四棉业有限公司	9,217,143.32
新疆昊星八十五棉业有限公司	31,782,645.98
新疆昊星八十六棉业有限公司	30,784,679.85
新疆北疆果蔬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609,300.00
新疆金博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65,616,920.30
新疆昊星长润农资有限公司	12,800,000.00
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087,000.00
新疆昊星棉麻有限公司	50,270,000.00
合 计	352,268,954.89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7,343,227.44	1,884,894.21	10,081,248.07	189,146,873.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473,722.33		3,201,437.63	62,272,284.70
机器设备	129,728,700.17	1,488,477.59	6,879,810.44	124,337,367.32
运输工具	1,552,978.15	259,800.00		1,812,778.15
其他	587,826.79	136,616.62		724,443.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89,719,008.85	6,281,222.54	10,033,774.19	85,966,457.2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835,991.21	1,706,783.46	2,476,579.40	20,066,195.27
机器设备	67,816,843.41	3,927,787.11	7,486,067.15	64,258,563.37
运输工具	1,042,469.80	403,510.73		1,445,980.53
其他	23,704.43	243,141.24	71,127.64	195,718.03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07,624,218.59	11,918,668.40	16,362,470.61	103,180,416.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637,731.12	2,476,579.40	4,908,221.09	42,206,089.43
机器设备	61,911,856.76	8,974,544.74	10,807,597.55	60,078,803.95
运输工具	510,508.35	259,800.00	403,510.73	366,797.62
其他	564,122.36	207,744.26	243,141.24	528,725.38

注：（1）2019年固定资产增加主要原因为根据2018年12月31日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将国有资产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至权属企业的决定》（双博汇金董发【2018】2号），将团场企业涉及农发集团经营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分别以股权投资方式投资至本公司。

（2）2019年固定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根据新疆润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资产损失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润通专审【2019】128号）认定固定资产报废损失2,433,947.90元，减少固定资产原值7,633,138.72元，减少累计折旧5,199,190.82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资产损失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润通专审【2019】129号）认定固定资产报废损失36,239.04元，减少固定资产原值346,115.14元，减少累计折旧309,876.10元。

（九）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90团棚库安装	524,300.00	0.00
合 计	524,300.00	0.00

（十）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297.47	72,890.50		102,187.97
其中：土地使用权		72,890.50		72,890.50
系统软件	29,297.47			29,297.47
二、累计摊销合计	741.92	5,550.05		6,291.9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81.04		1,881.04
系统软件	741.92	3,669.01		4,410.93
三、无形资产净值合计	28,555.55	72,890.50	5,550.05	95,896.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使用权		72,890.50	1,881.04	71,009.46
系统软件	28,555.55		3,669.01	24,886.54

注：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拥有的土地权证，权证编号：第五师国有（2015）第师直 026 号；宗地位置：第五师工业园区建设路南 35 区；土地面积：14006.35 平方米；该土地未在账面列示。

（十一）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62,140.10	16,835,179.51
1 至 3 年	223,090.13	6,582,772.42
3 年以上	3,296,456.52	1,589,926.47
合 计	13,381,686.75	25,007,878.40

2、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949,997.08
曹勇	2,314,755.45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96,138.24
精河县金鹏棉业有限公司	590,394.61
博乐市新兴北方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87,640.00

（十二）预收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45,703.98	307,882,523.94
1 至 3 年	13,189,181.66	
3 年以上		
合 计	23,634,885.64	307,882,523.94

2、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收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双河市聚能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6,733,000.00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广州有限公司	3,712,670.9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棉麻公司	13,189,181.66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税 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15,536,725.33	4,081,920.80	10,939,358.22	8,679,287.91
职工福利费	111,474.00	189,889.90	202,204.90	99,159.00
工会经费		3,351.00	3,351.00	
社会保险费		277,863.42	271,432.04	6,431.38
住房公积金		587,323.00	288,238.00	299,085.00
合计	15,648,199.33	5,140,348.12	11,704,584.16	9,083,963.29

(十四) 应交税费

税 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18,858.81	18,602.35	150,808.49	186,652.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2.16	1,302.16	
教育费附加		558.07	558.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2.04	372.04	
印花税	61,332.91	209,836.36	242,332.66	28,836.61
个人所得税	17,767.21	2,149.85	7,275.66	12,641.40
企业所得税	188,059.50	4,912,450.00	188,059.50	4,912,450.00
合计	586,018.43	5,145,270.83	590,708.58	5,140,58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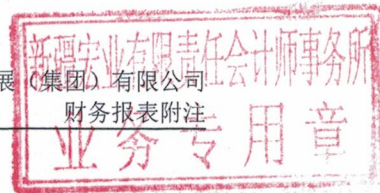
(十五) 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333,444.89	38,110,623.62
1 至 3 年	1,054,441.74	1,334,156.26
3 年以上	2,213,024.59	2,321,270.32
合 计	39,600,911.22	41,766,050.20

2、按债权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棉麻公司	12,435,013.1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	7,775,280.97
石河子开发区银彩棉业机械有限公司	2,280,000.00
新疆金博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博乐赛里木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620,417.46



(十六)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贴息		500,000.00
购买防雹车	800.00	800.00
合 计	800.00	500,800.00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7,360,400.00	100.00	192,639,600.00		200,000,000.00	100.00
合计	7,360,400.00	100.00	192,639,600.00		200,000,000.00	100.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447,629,229.84	9,060,565.20	192,639,600.00	264,050,195.04
合 计	447,629,229.84	9,060,565.20	192,639,600.00	264,050,195.04

注：(1) 2019年度资本公积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根据2019年1月14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双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2号)、《关于同意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博乐市北疆天鹅棉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师市国资发【2019】1号)，同意本公司对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博乐市北疆天鹅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人、财、物进行吸收合并，增加资本公积4,958,758.94元。

(2) 2019年度资本公积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转入实收资本，减少资本公积192,639,600.00元。

(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591.39	4,706,046.45		4,834,637.84
合 计	128,591.39	4,706,046.45		4,834,637.84

注：2019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的原因为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 未分配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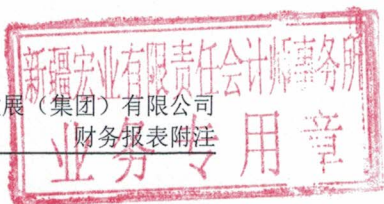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460,289.02	0.0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9,895,966.95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年初余额	12,356,255.97	0.00
本期增加额	74,291,886.99	2,588,880.4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7,060,464.52	1,285,913.93
其他调整因素	27,231,422.47	1,302,966.48
本期减少额	39,321,921.86	128,591.3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706,046.45	128,591.3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34,615,875.41	
本期期末余额	47,326,221.10	2,460,289.02

注：（1）2019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轧花厂调整累计折旧，增加未分配利润 4,524,707.27 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九十团、九十一团轧花厂调整营业成本，增加未分配利润 7,119,124.17 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进项税额转出，增加未分配利润 312,347.63 元；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缴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 15,262,455.00 元。

（2）2019 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提取分流职工安置费，减少未分配利润 18,097,358.09 元；补提以前年度住房公积金，减少未分配利润 288,894.00 元；补提以前年度职工工资，减少未分配利润 1,400,000.00 元；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减少未分配利润 3,890,294.73 元；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交利润，减少未分配利润 10,809,000.00 元。

(二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280,425,552.93	271,349,074.68
二、其他业务	223,673.37	
合 计	280,649,226.30	271,349,074.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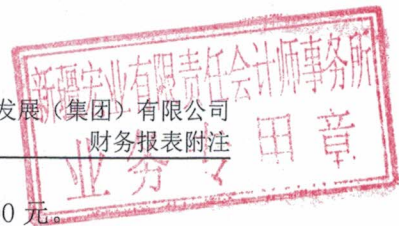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1,302.16
教育费附加	558.07
地方教育附加	372.04
合 计	2,232.27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办公费	35,400.50
保险费	3,425.63
维修费	20,682.00
差旅费	111,640.41
印花税	179,890.30
电话费	22,248.06
中介费用	8,490.56
工资	3,735,148.83
福利费	36,102.40
工会经费	3,351.00
住房公积金	157,902.00
燃油费	37,154.76
业务宣传费	66,983.00
坏账损失	33,170,080.00
技术服务费	294,800.00
社保统筹费	231,971.47
水电暖费	1,998.07
维稳费用	31,324.00
无形资产摊销	6,020.31
固定资产折旧费	75,737.46
消防费用	27,227.00
业务招待费	35,411.00
招商引资费用	56,662.00
其他	66,682.63
合 计	38,416,333.39

注：管理费用/坏账损失 33,170,080.00 元。新疆吴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2,743,338.00 元，分别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供销社联合社 30,000,000.00 元、第五师中学 150,000.00 元、博乐市五世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2,593,338.00



元；新疆博赛物流有限公司确认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奚仁东 426,742.00 元。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31,710.22
利息支出	430.00
手续费	10,488.09
合 计	-520,792.13

(二十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投资收益	1,122,400.00
合 计	1,122,400.00

(二十六) 营业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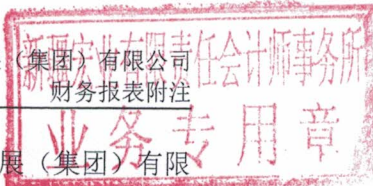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罚款收入	1,1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32,299,863.42
其他收入	108,100.00
合 计	132,409,063.42

(二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2,470,186.94
罚款支出	1,000.00
非常损失	50,489,740.05
合 计	52,960,926.99

注：(1) 营业外支出/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2,470,186.94 元。根据新疆润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团轧花厂资产损失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润通专审【2019】128 号）认定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433,947.90 元；《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九十一团轧花厂资产损失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润通专审【2019】129 号）认定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6,239.04 元。

(2) 营业外支出/非常损失 50,489,740.05 元。根据新疆润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新疆北疆果蔬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损失认定专项审计报告》（润通专审【2019】130



号) 认定损失在建工程/未成熟生物资产 12,435,013.10 元;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6,083,004.42 元, 分别为博乐市宝林棉油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6,381,511.77 元、新疆博赛供销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5,799,227.01 元、师直轧花厂 13,902,265.64 元; 新疆昊星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 1,971,722.45 元, 为博乐市宝林棉油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971,722.45 元。

（二十八）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	4,912,450.00
合 计	4,912,450.00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27189017729

名 称
 类 型
 住 所
 法定 代表 人
 注 册 资 本
 成 立 日 期
 营 业 期 限
 经 营 范 围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160 号 7 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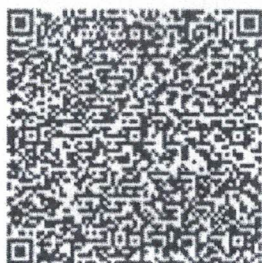
石义学

伍拾万元人民币

1999 年 12 月 27 日

1999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财务咨询；文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تەزىمەتلىشىۋېتىش ئورگان

登记机关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 年 11 月 14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石义学
主任会计师: 石义学
经营场所: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160号万国大厦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65010010
批准执业文号: 新财协字[1999] 3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09日



姓名 袁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49-04-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65010349041806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夏玉坤

女

1974-10-10

新疆宏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104000032

650300641010032

